

中山大学实践哲学研究中心

工作简报

第十六期

二零一三年九月编印

目 录

• 学术活动 •

“逸仙实践哲学研习会”第十三期纪要.....1

附：研习会发言记录稿

彻底性与超绝哲学 钱捷10

• 简讯 •

署名“实践哲学研究中心”的最新成果21

国内期刊专题探讨“异质性哲学”22

本期责任编辑 林育川 王兴赛

• 学术活动 •

“逸仙实践哲学研习会”第十三期纪要

时间：2013 年 5 月 14 日

地点：中山大学南校区文科楼八楼马哲所会议室

主题：彻底性与超绝哲学

主讲人：钱捷（中山大学）

主持人：徐长福（中山大学）

其他与会人员（按姓氏首字母音序排列）：郝亿春、龙霞、林育川、马天俊、谭群玉等学者，以及 20 多位博、硕士研究生和本科生。

录音整理：林逸云

中山大学实践哲学研究中心的“逸仙实践哲学研习会”第十三期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下午在中山大学文科楼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研究所会议室举行。本期研习会主题为“彻底性与超绝哲学”，主讲人为中山大学哲学系钱捷教授。中山大学哲学系徐长福教授主持了本次研习会。

钱捷教授在报告中选择了彻底性这个角度来体现他的《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的主要内容。他给出了两个命题并加以论证，一是“只有超绝哲学才算得上本真意义上的哲学”，一是“一个完备的，即成功的超绝哲学只能是超绝发生学”。哲学从追问万物的始基开始到康德为认识奠基，经历了“正反合”的辩证发展，超绝哲学处于哲学发展的合题阶段，它把本体论和认识论同一起来，实现哲学自身的理想，因而是本真意义上的哲学。他借用逻辑学家塔尔斯基和哥德尔的研究工作指出，超绝哲学作为一种元认识必须是一个语义封闭的自指示系统，在为其一切可能的认识奠基的同时也为其自身奠基。钱教授认为，康德哲学、后康德主义哲学以及胡塞尔现象学都还不是完备的超绝体系，超绝哲学最终应找到本源的明见性，并由此将超绝体系所需要的其他一切命题推演、或者说发生出来，因此成功的超绝哲学只能是超绝发生学。

徐长福教授在钱捷教授的报告之后首先谈了他自己的感想。他说道：我今天

带来了两本书，除了钱老师的《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还有吴康先生的《康德哲学》。吴康先生也是研究康德哲学的留法博士，在 65 年前也在中山大学哲学系讲过康德哲学，现在同样是留法博士的钱老师也在同一个单位讲康德，也有自己的研究著作，并且对吴康先生的研究有所推进，这是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情。徐长福接着说，他在读钱老师的书时，除了引发了理智上很多思考以外，也有情感上的刺激，有很多共鸣。即在今天为指标奋斗的学术背景下做学术不容易，钱老师在指标方面并不显赫突出，因为钱老师二十多年就只出了这本书，可是从钱老师这本著作本身的水平和品质，以及钱老师在书的序言里所说的他为这本书所做的二十多年的艰苦思索来看，学问的确应该像钱老师这样来做才能做到家。尤其是今天我们要在很多现实利益和爱智慧的追求之间做出取舍和权衡时，真的是不容易，钱捷老师给我们大家做出了一个非常好的榜样。

徐长福说，就作品本身的内容来看，钱老师主要从康德哲学出发，然后对后康德哲学，特别是胡塞尔的现象学都研究得非常精深，但主体仍然是康德哲学。就对康德哲学研究的深度和水准来说，不管从学术性还是从思想性，就他所阅读到的康德哲学研究文献而言，钱老师的书是顶尖的学术作品。钱老师对原典的理解不在话下，他对康德研究文献以及同行的研究诠释与路数也非常熟悉，并且有自己深入的思考，这在汉语学界研究康德的专家中是屈指可数的。

徐长福接着说道，由于今天哲学学术的主体工作是翻译和诠释，这种状况和我国现在的经济、科技状况一样。我们主要是把别人的东西拿过来，自己并没有多少原创性的东西。哲学也一样，甚至比技术上的一些产品还要落后。但是在这种情况下，钱老师的工作不只是把外面的东西拿来然后诠释一下再销售到国内，它更多的是——按照系里陈少明老师的说法——属于哲学创作。除了对经典文本有精深的诠释外，钱老师主要还是想创造，他有一个非常鲜明的、自觉的哲学创造意图。徐长福认为这尤其难得，这也是他为何诚邀钱老师到这个论坛上来的缘故。他非常期待和欢迎，也非常珍惜任何这样一种有哲学创造性的作品能够在这里呈现出来。现在中山大学哲学系就有这样的作品出现，他非常感动。一段时间以来，确切地说从李泽厚说出“思想家淡出，学问家凸显”这个话以来，我们的主流还是诠释人家的东西，钱老师不是在八十年代那种一般的社会思潮的意义上创新，而是在这种最精深、最尖端、最内在的哲学学理上有自己的一个创造

性的建树，这点非常难得。这本《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是有着明确的创造意图的一个作品。

徐长福认为，就钱老师的想法和他的这本书的追求来说，可以说是哲学史上最雄心勃勃的做法，因为他想归根到底地解决哲学最基础的问题，把认识论的基础和本体论的基础合二为一，通过给出超绝发生学的方案来解决。尽管第一卷只是一个导论，离真正解决还有一段距离，但钱老师是有这样的追求的。钱老师的介绍虽然简略，但是如果大家读他的书就会看到，所有的论述都是有根据的，不是那种凭着自己的想象炮制出的一些站不住脚的东西。钱老师是凭着他自己对西方哲学的深刻了解来确立自己的学术追求的。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钱老师在《超绝发生学原理》序言里说到，他在留法的时候感觉到自己之前的学术积累和学术方法要有脱胎换骨的变化。徐长福说他也经常给自己的学生讲，大家要出去，要有脱胎换骨的感觉，否则做出来的学问只能是平平淡淡的。钱老师出去了，所以不敢随便说，随便写，等了二十多年才写出这部著作，这是非常不容易的事情，也是非常让人敬佩的工作。

接下来徐长福提出了他的问题。他认为钱老师想把本体论和认识论最终的东西结合在一起给予一个解决，也考察了语义学家们的工作，但好像没有把语言的维度考虑进去。从哲学的发展来看，从本体论哲学到认识论转向再到语言学转向，这三个维度都是不可缺少的。钱老师注意到了，也深入地考察了语言的维度，但是没有把这一维度放入自己的框架中，似乎认为找到本体论和认识论最终的东西问题就解决了。他想问，作为最终解决的结果的这个东西，比如说“表象ⁿ⁺¹”，它的语言性质是什么？我们用什么来表达这个东西？

钱捷感谢徐长福所给予的鼓励，也认为这个问题问得很好。他回答道，他把语言放在认识论的一个延伸这个位置上。至于将来如果构造出这个系统，最后的结果将如何来表达这个问题，由于其具体内容在尚未完成的第二卷书里，所以现在还不能很清楚地回答，但现在可以通过一个类比来说明。他把他自己的工作和数学相对照，虽然这个工作本身不是数学，但在好些方面和数学是相似的，所以他把他自己定位在毕达哥拉斯—柏拉图—笛卡尔这样的传统里。这些哲学家对于数学的偏好是明显的，所以将来他的体系建立起来，就语言的特点来说，可能就和数学差不多。比如数学里涉及好多公理，在公理的基础上进行演绎，而他刚才

讲的在本源直观基础上的发生学，其实也是一种演绎，只不过不完全像数学推理那种基于二值逻辑的严格的形式演绎。因为从本源的直观到后面的所有的内容的演绎过程中还是要不断地加以说明，加进一些没那么本源的直观的元素。但总的来说，他用以表达的语言不会是诗一般的语言。

徐长福进一步追问，他所强调的不是语言的表达这层意思。这个问题一方面是用什么样的基本概念来把本源的直观表达出来，这个是钱老师刚才所回答的。另一方面是，我们能否找到这样一个东西。哪怕在认识的意义上我们真的能认识到它，但能不能有这样的词汇、符号、术语、句子说出来——至于别人能否明白先不予以考虑。徐长福讲，他之所以在乎这点，是因为自己的《拯救实践》第一卷就是从语言出发的。大家都处理同样的问题，都是这些根基上的问题。

钱捷认为有机会他们可以一起深入地探讨这个问题，如果徐老师从语言入手能找出一个新的维度，那也是一个很好的切入点。

徐长福进一步补充道，他强调三个维度，在三个维度里优先考虑的不是认识论的维度，而是语言的维度，他称之为“循名责实”，从语言去责它的实。所以他的好多想法和钱老师有契合，只是没有钱老师这种要把问题解决掉的抱负，更多的只是把问题和困难呈现出来。

钱捷笑答他们可以互相配合：他不断地去做，徐老师就不断地把其中的问题暴露出来。（笑声）

马天俊教授表示他从钱老师的《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对康德哲学的探讨里收获颇多。他说，就学习感受来说——特别明确的一点是在哲学上，真正的本体论一定会连带着合适的认识论。本体论和认识论不能分开来谈，从学理上来讲，它们一定是一体贯通的。正如钱老师所说，在超绝哲学那里，它们一定是一并完成的，钱老师的报告使他对他自己学习中的这个感受更有信心了。接下来他提出四个问题。首先，在关于康德，或者说超绝哲学方面，钱老师主要讲的是演绎，但在后面讲到超绝发生学时，钱老师提出另外两个术语，从本源直觉把其余的一切推演出来，或者发生出来，他希望钱老师能够对这些术语作一个更为清楚的界定，比如“演绎”、“发生”。一般来说在哲学上这两个术语是不同的，钱老师是如何考虑“演绎”、“推演”和“发生”的呢？

第二个问题，钱老师用哥德尔定理来考量超绝哲学应该达到一个什么样的标

准，其中用到两个重要的概念，一个是哥德尔所用的“映射”。他能理解对角线法，但对于映射还不是很清楚，特别是关于这个映射。另一个是内化，钱老师关于超绝发生学有一个讲法是“如果可以类比的话，这应该叫作内化”，那么这个“内化”，应该是超绝哲学里一个处于要害地位的东西。关于内化的讲法他希望钱老师能进一步精确地给予规定，因为他认为这个概念比“映射”还要含糊。钱老师用的是“内化”，而其实在后康德哲学里，黑格尔在最要紧的地方却用了“外化”，绝对精神如何到一定程度就外化为自然了，这个阶段很关键，但老实说还不是很清楚。因此他希望钱老师能够把“内化”呈现得更为清楚。

第三个问题是关于辩证法的。他说，钱老师是用“正、反、合”作为方便法门来呈现超绝发生学在学术史上的相应位置呢，还是确实认为超绝发生学应该成为合题？

钱捷插话说他确实认为应该是合题。

马天俊继续说道，如果是这样的话就有一个问题，至少在黑格尔的正反合里，他的这个概念是反思的，就是那些东西已经完成了，正反合把它呈现出来，因此它是一个概念推演的体系。黑格尔是在现实已经完成的意义上说哲学把它反思为一个合理的过程。但是在钱老师那里，真正的超绝哲学在康德和后来的哲学家里都还没有完成，而可能应该是在钱老师的书的后两卷才得以完成，那么这就是一个敞开的、尚未到来的东西。如果说黑格尔的正反合是对一个已经完成了的东西进行反思的话，是一种反思的辩证法的话，钱老师的就是一种期待的辩证法，而期待的辩证法往往具有一种预言的功能，而这是大成问题的。类似的学理上的困难是否会在超绝哲学里发生？

第四个问题，钱老师在超绝哲学里一直强调严格性，他在引用哥德尔定理时说宁可少一点完备性，但是严格性要确保，也就是一致性。但是在一致性里面钱老师更多的在使用类比，包括他在书里讲的塔尔斯基和哥德尔的时候，以及他刚才讲他更赞赏用数学的方式，那么真正说来这些都是类比的。问题在于，类比作这样一种叙述方式，或进而言之论证方式，它在何种意义上能确保自己是严格的，以致它能满足超绝哲学的要求？

马天俊另外还提出两个有关哲学史的小问题，一是他认为钱老师对于怀疑论者的讲法不应该包括智者。怀疑通常指的是希腊化时期的怀疑，以及笛卡尔和休

漠的那种怀疑，智者似乎不应放入怀疑论者的行列里。二是钱老师讲后康德哲学时把费希特、谢林和黑格尔一放入其中。在涉及到后康德主义的这几位哲学家里，黑格尔和费希特比较重概念之间的推演，但黑格尔之前的谢林对直观的论述有超出德国古典哲学以外更大的意义。最后马天俊表示，对自己问的这么多问题，钱老师可以选择性地进行答复。

钱捷对马天俊的提问表示感谢。首先，关于演绎的含义问题，钱捷说，由于《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二卷还没写完，他自己也是带着构想的方式来理解演绎。他提到用现象学里的描述的方法来回答这个问题。描述的方法是为了使演绎的这个方式有可靠性。逻辑上的演绎，比如三段论的逻辑上的推理保证了演绎的可靠性。但是我们通常的语言系统，除了要遵守通常的形式逻辑外，有太多的内容是不能简单化为这种逻辑关系的，所以它们会不时地使用一些边界不是很清晰的语言，这在哲学著作中是大量存在的。哲学著作为什么引起很多争论，分析哲学为什么提出哲学实际上有很多问题都是伪问题，就是语言上的歧义性造成的。这是哲学很难避免的，所以从这点上来说，描述性就是要避开这个问题，我们用最直接的最清楚的知识来描述，不加猜想与假设地把事情说清楚，就算是达到了体系上的可靠性。其实在这种理解上的描述性和康德原来讲的明示性实际上在最根本的出发点上是一致的。因为明示性也是为了排除那种并不明示的因果猜想。钱捷说，他认为他的超绝发生学应该是一种明示的系统，这个明示的内容，即每一个使大家看得清楚的环节，和胡塞尔现象学描述的对象并不完全一致，甚至有很大的区别。这也是他为何在《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里特别强调胡塞尔的还原，因为在将来的超绝发生学里真正作为描述性的内容的是真正能还原到明见的程度的那些东西。所以整个概念的演绎，除了逻辑上的形式关系以外，最主要的是由一个一个明示性的环节串成的。而这也是康德的明示性理想的一个具体的努力实践的方式。

马天俊说道，钱老师这么做，作为一个要求和希望可以理解，但是它在哲学的方法论的意义上有保证吗？

钱捷回答道，他在写《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二卷时对这个问题深有体会，很多东西都是摸索着进行。好像当年马克思也说过，凡是一个开创一条新道路的人，都会有这种摸索着前进的感觉，所以这个问题确实存在。但钱老师表示他还是乐

观的，他从直觉上认为这条路是可以走的，明示性是可以达到的。

至于第二个问题，钱捷回答道，所谓“内化”就是说，超绝体系作为一种元认识，内化的发生是指：当它所使用的语言，都是在认识里面——作为对象的这个认识体系里面——所可以有的，这个时候它就被内化了。它没有一个特殊的、区别于它所为之奠基的认识体系的概念，也正因为如此它才能达到本体论和认识论的合一。康德的超绝体系给出了一个元认识的维度，这个维度在之前是没有的，所有东西都可以归结到对始基的寻求这个话语系统里，而一旦出现了元认识的维度，实际上本体论话语系统就成为了对象语言，相应地，元认识的，也就是认识论的系统则成了元语言。对于超绝体系来说，它的自指性要求它是一种内化了的系统，也就是说，在它那里认识论和本体论的合一本身就是它内化的结果，因为在那里并没有一个跟本体论不同的、作为元认识的认识论系统。

第三个问题是关于辩证法的，钱捷尤其觉得马老师的这个问题提得好。他说，有很多是他想讲但还没有讲的东西。黑格尔的辩证法实际上是没有预测功能的，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它总是“马后炮”。这点他深有体会，好多事情过去了之后，我们振振有词地把它说成是正反合，但实际上真的要去预测时就往往会犯错误。但钱捷认为，辩证法不仅仅是马后炮，辩证法是宏观上的规律，宏观到如果只讲辩证法就很容易犯错误，必须要配合微观上的分析。所以这个宏观上的规律只是一种启发性的原理，你可以在前面目标完全不明确的时候用辩证法来估计位置，但不要确定位置，接下来你用演绎的严格性或者明示的严格性来实现你的估计。

《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里也通过对费希特和黑格尔的分析说明了，为什么辩证法有宏观上的规律的价值，但是却没有微观性的价值，而这个微观性恰恰指的是构成性，所以辩证法的超绝体系是没有构成性的，马老师正好以另一种方式把这个问题强调出来了。

徐长福补充说，吴康先生是用康德哲学反对辩证法的，而钱老师则把康德哲学和辩证法联系起来支持辩证法，两位留法博士对这个问题有不同的处理，非常有意思。

钱捷继续回答马天俊的第四个问题，即论证过程中充满了类比的方式是否会使得论证不可靠。他说，类比通常来说也是科学的方法，而这种方法得到的结果是或然的，但是类比确实是人类在寻求新知识时只能采取的方法。然而，这种类

比，如果用到超绝体系里，它就不是或然的，而是可靠的了。因为这种类比一下子就类比到了最后的那个因。通常之所以说类比是或然的，这是因为我们还不知道最后的原因。类比和科学方法论里的溯因逻辑，即不断地追溯原因是可以相互代换的，两者的逻辑关系的实质是一样的，只不过表现形式不一样。在科学研究中，溯因是由于最后的原因还不知道，因而只是从现象层层地猜想原因，猜想的原因如果导出了现象也就证实了这个原因，而这个原因又变成研究的对象，然后再为这个原因找原因，如此下去，永无止境。但是超绝哲学一上来就把最后的原因确定了。所以超绝哲学的两边都可以落实，一边是现象，一边是最后的原因，我们的工作是把这两边的中间部分串起来，如果串成功了，由于最后的原因已经摆在那里，这个中间的线索，如果再配以之前面讲的明示性，它的确定性势必远远大于一般的类比。至于具体到把超绝哲学和数学相比，这个比较并不是简单的类比，因为超绝哲学和数学在本体论上有同一的根据。正是在这点上他说自己是毕达哥拉斯主义者。总之，类比的意义在超绝体系里和在通常的情况下是不一样的。

最后钱老师回答了那两个哲学史上的问题。首先，关于智者算不算是怀疑论者，他表示他是在比较宽泛的意义上使用“怀疑论”的。通常哲学史上所说的怀疑论是指皮浪主义，但因为智者得出的结论导向了相对主义和不可知论，所以就把智者这些结论称作怀疑论的。因为刚才报告中说的哲学发展的三段式不能分得太细，所以这些（广义的怀疑论）全归被到反题中。其次关于谢林的直观，钱捷说，谢林确实很注重直观，但《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并没有对谢林花太多的笔墨，事实上自己对谢林也没有深入的研究。他说，比较费希特、谢林和黑格尔这三位哲学家，他自己思考最多的是费希特，然后是黑格尔，最后才是谢林。但他表示马老师刚才提出的这点是确实是这样的，并且《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中谈后康德主义的那章也证实了马老师的讲法。他虽然在书里认为整个后康德主义的辩证发生学都是没有构成性的，但是这三位思想家之间比起来，黑格尔则是最没有构成性的。

郝亿春副教授说，钱老师最后把起点归为本源明见性，再加一个演绎，整个超绝哲学就出来了，钱老师提到胡塞尔虽然也强调无前提的明见性，但是仍然没能达成一个完备的超绝哲学。他问道，本源明见性到底属于一个怎样的东西，毕

竟本源明见性在这里是最基础的概念。并且钱老师在整个著作里都强调严格性，那么本源明见性到底是一种经验性，或说内在经验性呢，还是规律间的推演呢？它的范围应该如何定？与此相关的是，钱老师讲康德基本上是符合论的，而真理本质上是融贯论的——融贯论指的是语言意义自身是融贯的，它不太关涉经验和对象，这样的话本源明见性如何能进入到融贯论里头，如果不是或多或少地有一些符合论的因素的话？

钱捷认为郝老师的两个问题可以合起来回答。在他看来，数学是个融贯论的系统，典型的例子是非欧几何的出现。原来我们以为几何学是和经验相符合的，所以它才是真的，欧几里得几何学 and 我们的视觉经验是融合的。但是后来人们通过对第五公式的修改发现，所得到的几何学系统虽然完全与经验不符，但其真理性并不亚于欧式几何学。因此我们可以说数学体系本质上是融贯论的。正如他在回答马老师的问题时所说的，超绝体系和数学体系是很相关的，因此超绝体系也会是一种融贯论。并且从刚才报告中的那个图表来看它也不能是符合论的，因为否则的话等于在它之外又要有一个东西，所以它要从自明性、明见性开始，就像数学从公理开始一样，只不过对于超绝哲学来讲，它的本源的明见性要比数学公理更为明见，更为本源。钱捷说，当然，郝老师会继续问这个本源的明见性到底是什么，想必在座的各位也想知道这件事情，其实他在书里的导言中提到了一点，即本源明见性对于他来说就是空，什么都没有，然而难就难在要从这里弄出个什么都有。

最后徐长福老师感谢钱老师的报告以及在座各位的参与和讨论。

说明：本纪要根据录音和文字材料整理，未经发言者核对，仅供参考。

附：研习会发言记录稿

彻底性与超绝哲学

钱捷

我所写的这本《超绝发生学原理》第一卷，在一个报告里是无法详尽地介绍完的，因此我选择了一个重要的、能体现这本书的精神的角度来谈这本书，而我所选择的角度与彻底性有关。

这种彻底性主要体现在两个命题上，这两个命题正是我在这里要着重加以阐述的。它们其实是两个很强的命题，尤其在当代哲学的背景下，提出这样的命题是反潮流的。这两个命题分别是“只有超绝哲学才算得上本真意义上的哲学”，和“一个完备的，即成功的超绝哲学只能是超绝发生学”。

下面我谈谈我为什么这样说。首先，我说本真意义上的哲学，这并不意味着所有的哲学家做的工作都必须是超绝哲学。理想的哲学就像是宏大的建筑，这个建筑有很多部分，绝大多数哲学家只具体地做某个部分，比如有些生产它的门窗，有些生产其中的家具。超绝哲学像是整座大楼的设计，其他的哲学工作最终在我看来对超绝哲学都会是有意义的。

下面我开始论证这两个命题。

我曾写过文章谈康德的三个术语，一个是 *transzendental*，这是康德最重要的术语，一个是 *a priori*，还有一个是 *transzendent*。这三个术语在康德哲学里很重要，尤其是第一个。这三个术语在汉语学术界，因其重要性，也引起过译名的选择的问题。在那篇文章中，我在谈我对这三个术语的理解的时候，也顺便谈了我以为比较恰当的，尤其是对 *transzendental* 的翻译。学术界一般把这个术语翻译成“先验的”，但我翻译成“超绝的”，所以这里讲的超绝发生学，这个“超绝的”德语对应词就是 *transzendental*。我之所以用这个译名，简单地来说，是想用“超”来表示这个词的前缀“*trans*”的本来意义，这点在现有译名中都有所体现。“绝”是为了表示，包括康德哲学在内的这样一种超绝哲学，它具有一个内在的固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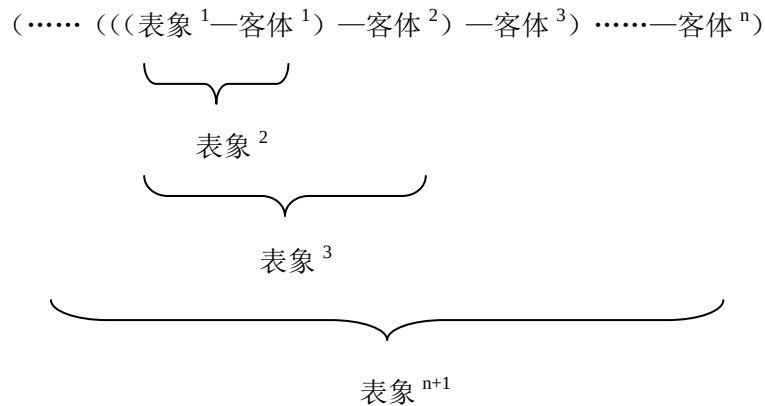
价值，即它的彻底性。这种彻底性在哲学上就相当于这样一种境界，如杜甫的诗句所言：“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

这个彻底性，哲学的彻底性，其实是哲学所固有的一种禀性。在哲学的最初阶段，例如在古希腊，哲学家们提出了万物的始基的问题，这被认为是哲学开端的最重要的标志。所谓始基，就是事物的最初的原因。这个问题提出以后，哲学就诞生了。我们看西方哲学史可以清楚地知到，这个问题提出以后，人们的哲学思考是多么的精彩。在这个过程中，很自然地就出现了像古希腊前苏格拉底哲学中的智者学派，后被称为怀疑论者的哲学家，这些哲学家，他们怀疑我们寻找始基这个目的是否可以达到。怀疑论这种思想在哲学史上一直存在。怀疑论者在哲学史上的作用，在我看来，正因为他们针对了寻找始基的哲学理想，而且是采取了一种否定性的态度，恰恰激发了新的探寻始基的哲学上的努力。所以我说怀疑派的理论促成了超绝哲学。怀疑论对超绝哲学的促进作用，最终在 18 世纪导致了康德哲学的出现。康德哲学出现的主要动机是回答休谟的问题，而休谟实际上对寻找始基这样的愿望表达的是否定性的立场。康德用被他称作为超绝的批判体系去回答休谟。在回答的过程中，他实际上是把万物的始基是什么的问题转变成了我们如何能够获得对事物的真知识的问题，拿康德的经典表述来说就是“验前综合判断如何是可能的？”（“验前”一般被翻译为“先天”）。

这一转换进一步促进了哲学的那种彻底性。如果说从泰勒斯开始寻找始基，到近代笛卡尔寻找实体，本身就表现出了一种彻底性的话，那么康德提出“验前综合判断如何是可能的？”，也就是说我们本身寻找始基是如何可能的，当他把问题转变为这样的时候，他实际上大大推进了彻底性。只有到这个程度，哲学的彻底性才充分地体现出来。从这一点来看，如果拿黑格尔的三段式逻辑来看我们刚才讲的线索，我们可以说，在这里，哲学的发展体现出了一种“正、反、合”的三段式的规律。当人们提出万物的始基是什么的时候，其实有一个在哲学上一直困扰着哲学家的对立，或者矛盾，就已经潜在地蕴含在其中，那就是主客对立的问题，这可以说是正题阶段。而怀疑论者就是在不断地通过各种方式把这个问题一再地提出来，即主观和客观如何才能达到我们通常所说的那种符合的关系。以主观和客观这种符合的关系来说明真理这个概念是从亚里士多德开始的。在这个意义上来讲，当我们提出万物始基是什么时，我们在探求真理，同时，真理的

问题就已经蕴含在探求万物始基是什么的目的里。随着哲学的发展，主客观关系问题、真理的问题就一再地作为困难出现，这就是所谓反题。这种困难的局面就是哲学发展的反题状态。那么康德要通过他的超绝哲学来解决这个问题，其实是想达到一种合题。我们是在这个意义上说康德哲学是哲学发展的合题状态，尽管超绝哲学至今还未完成它的使命，但若给它定位的话，它处在这个“正、反、合”的逻辑线索的合题的位置上。处在这个位置上的超绝哲学，如果它真的成功的话，将意味着哲学从一开始就有的那种理想的实现。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我的第一个命题就可以给出来了。只有超绝哲学才算的上是本真意义上的哲学，因为超绝哲学在这个逻辑线索中处在合题的地位。它的实现其实也就是哲学自身的理想的实现，如果这个说法成立，那么超绝哲学才是本真意义上的哲学这个说法就可以立得起来。

这大致上就是我得出第一个命题的理由。超绝哲学是一种元认识，这个“元认识”概念，和我第二个命题有关系。虽然它直接地是和第一命题相关，但又和第二个命题有关，这一点我们待会还会讲。在这里我还可以通过进一步的方式来体现这样一种作为合题的超绝哲学，看看它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况。刚才的阐述太粗线条，现在我们通过一种方式使得刚才我说的道理更加具体。这可由下面的图表来显示。



这个图表显示的是我刚才说的对万物始基的探求，以及对康德提出的我们的认识如何可能的问题的回答。对后面这个问题的回答就是我们现在通常说的为认识奠基，因此康德为超绝哲学所定下的具体任务是为认识奠基。这件事和从古希腊开始寻找万物始基是同一的。通过这个图表我们可以认识到这两件事情的同一性。

这个图表中，最里面的括弧，即表象¹和客体¹，反映了我们主观和客观的关系或对立，或者说它是一个真理的符合论的图式。表象和客体用这样一个连字符连起来，是要说明以符合论的态度来看，我们的认识的真理性的在于表象和客体或对象之间的符合的关系。但我刚才说到，这种关系一直是哲学的困惑，以康德的方式来说，就是这种表象和客体的符合如何是可能的。

在这个图表里，表象¹符合客体¹，举一个例子来说，这张桌子，是我的客体¹。我一眼看去，对这个桌子有一个感知，这个感知就是表象¹。我这样看着这张桌子并不意味着我已经认识了这张桌子，即使是泰勒斯也会问桌子背后的本质是什么，所看到的桌子它实际是什么，他必会这么问，因为提出万物的始基问题就是要一直追溯到最后的原理。我现在马上要追溯的是，从这张桌子直接获得的感知表象的原因是什么，而这个原因实际上就是构成这个桌子的本质，这个桌子是由木板构成的，所以木板是比桌子更深层次的东西，即客体²，这样我的认识又进一步了，虽然桌子在我的眼中是这样一个感性的形象，但在我的理解中，它已经超出了感性部分，即超出了客体¹，已经深入到材料，木板，即客体²。当我认识深入到客体²时，客体¹已经不再是客体，已经成了我的认识的内容，

成了主体完全把握的东西。而且事实上这个表象，例如所感知到的这个桌子的颜色等，显然成为我主观的认识内容。但是认识到木板这个客体²是否意味着认识已经到头了呢？当然没有。这个木板仍然是我的表象，它背后还有更深层次的客体，例如组成木板的纤维，我们可以把它看成客体³，在这个纤维之后是碳水化合物，再往下追是碳、氢、氧，这样可以一直追下去。寻找万物的始基无非就是一直追下去，追到最后，即所谓的客体ⁿ。在这个图表里客体ⁿ代表万物的始基，换言之客体ⁿ在这里可以说代表着事物最初的原因。但从我们刚才对这个过程的描述来看，这个客体ⁿ既是事物最初的原因，也是认识最后的根据，因为我在最开始讲客体¹的时候，我说它是我的一种感知，这个感知的根据在于其材料，所以客体²构成我有这样一种感知的认识的根据，但客体²并不是终极，后面还有更深的根据，所以一直追溯到客体ⁿ，也就是认识最终的根据。而如果我找到了认识最终的根据，那便意味着我确实可以为认识奠基了。同时如刚才所说，这个客体ⁿ也是事物最初的原因，找到最初的原因也就是找到了始基，所以这张图表告诉我们，对始基的探寻和为认识的奠基在这里实际上是同一回事。

而且这张图表所表明的这种同一关系，正可以说明我们刚才讲到的，为什么哲学到了康德这里达到了一种最大的彻底性。而且这种彻底性与哲学一开始提出万物的始基问题所体现出来的彻底性是贯通的，正是这种贯通才使得哲学的发展依照一种正反合的逻辑，能够由正题然后到超绝哲学成为合题。这张图表也能说明为何我说主客观的对立是一种反题——所以刚才我们从寻找万物的始基这个问题开始，通过一个一个的主客观的关系，最后达到一个客体ⁿ。当然在现实中我们还没有达到这个东西，我只是说如果能够达到它的话，那么就是这样一个局面。所以这张图表可以表明超绝哲学的彻底性，且这种彻底性意味着，如果超绝哲学能够实现，在这个哲学中一定是本体论和认识论相统一的。要想彻底地为认识奠基，就必须拿出一个彻底的本体论，反之亦然，要彻底地给出一个本体论，也就意味着解决认识的奠基问题。这一点本身也体现了超绝哲学的彻底性。更有趣的是，我们再看这个图表，如果我们按照前面一步一步的过程认识到了客体ⁿ，那就意味着已经没有本来意义上的客体，它们实际上全部成了表象，即表象ⁿ⁺¹。这就引出了一个很重要的情况：达到这样一个目的时，也就是说，已经找到万物始基并能为认识奠基，在这两点都做到以后，就不会存在康德的那个不可认识的

自在之物了。所以超绝哲学最后达到的境界实际上是一个完全内在的体系，在它之外将没有任何超越物。这也就是黑格尔讲的大全。实际上黑格尔的体系也是一个超绝体系，虽然它达到了目的，达到了大全，但它有它的弱点，这个弱点对于我们所要追求的超绝哲学来说还是一个相当致命的弱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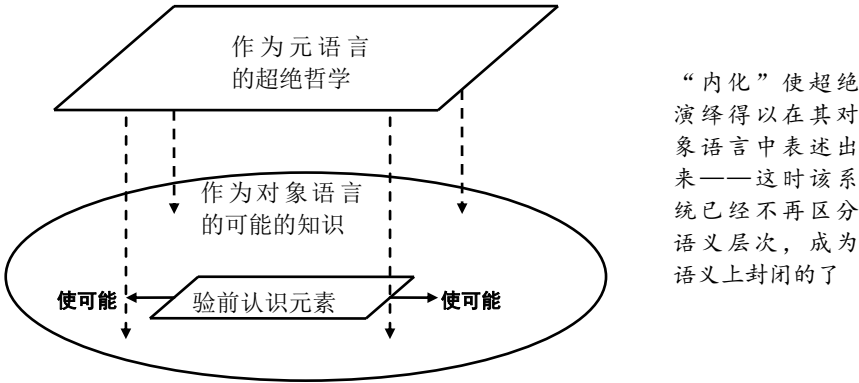
刚才这些论述，包括对这张图表的分析，都表明了我给出第一个命题的理由，即为何说只有超绝哲学才是本真意义上的哲学。我们进一步来分析这个问题。刚才讲到这张图表时，我们是从符合论的关系来开始建立这张图表的。事实上从亚里士多德开始，对真理的认识就采取了符合论的立场，也就是从他开始，主客观的对立才真正地展开。真理的符合论的立场对于人类来说可谓源远流长，且相当普遍。在当代哲学里面，有一个体现了符合论立场的典型例子，即罗素—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一般来说我们认为维特根斯坦的早期著作《逻辑哲学论》中所倡导的图像理论，其实就是一种符合论的真理观。但是这种被称为分析哲学的哲学研究的方法并不是简单地延续了符合论的真理观，它同时在这个问题上做出了一个贡献，即通过符合论的立场把哲学表达成为一种语义学。作为一种语义学的哲学和通常那种形式语义学有一个根本的差别，即形式语义学要保证我们在构成我们的形式语言时能没有形式错误地表达真理概念。但是作为一种语义学的哲学不仅是这些，它的要害在于它要告诉人们什么是真理。如果哲学是这样，它就会遇到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在另外一个逻辑学家塔尔斯基的理论中被揭示。塔尔斯基的语义学理论告诉我们如果我们要保证我们能够在语言中正确地表达真理的概念，我们必须区分对象语言和元语言。简单地说，对真假的判断必须要在元语言里才能表达，否则就会出现形式上的错误，出现逻辑的谬误。这样说的具体原因由于时间关系在这里不详细说了。这样一来，就表达真理这个概念来说，如果要确立一个话语系统，比如我们的认识系统，要确立其真理性，仅就表述上来说，就要依赖于一个更大更强的话语系统，即元语言。但元语言也是一个话语系统，其自身的真理性又必须通过一个元元语言来表达，这样就形成了一个无限倒退。因此仅就表述上来讲，我们对真理概念的表述就难以避免无限倒退，更不用说哲学的语义学要告诉人们什么是真理，或最终找到真理了。如果找到真理，把它拿出来摆给大家看，这就等于终止了无限倒退。在塔尔斯基看来，终止了无限倒退，意味着在最后的那一步上，最后那一层次的语言具有自指示的特点，即不

需要一个另外的元语言来对真理作出表述与判断，它的真理性已蕴涵在它自身之中，它自己可为自己的真理性作出论证或明示。由于这些语言系统同时也是认识系统，这就意味着它作为一个认识，自己可以为自己奠基。这样一种自己为自己奠基，自指的语言或认识系统，用语义学的术语来说，就是一个语义封闭的系统。那么超绝哲学如果是可能的话，它就势必是一个语义封闭的系统。从上面那个图表也可以看出，它是封闭的，因为没有什么东西在它之外，它本身就是一个大全。但是这样一个语义封闭的系统，若仅从塔尔斯基的立场来看，它是冒着内部有矛盾产生的危险的。

如何保证这样一个语义系统可以摆脱矛盾，在这点上另外一个逻辑学家哥德尔的工作对我们是有启示的。哥德尔的工作是在数理逻辑的领域，他在上个世纪 30 年代初给出了哥德尔不完备性定理，即在一个充分丰富，能包含数论的数学系统中存在着真的但却是不确定的命题，也就是说这个命题和它的否定都不能在这个系统里得到证明，所以这样一个真命题在这个系统里是不确定的。有这样的真命题存在的系统是不完备的，所以这个定理就叫不完备性定理。为得到这个定理还有一个预设，那就是这个充分丰富的系统是一致的，也就是说是无矛盾的。这个定理不仅使我们进一步认识了算术，或者包含算术的形式系统，而且对于我们认识超绝体系也是有启发的，即这个超绝体系可以是在哥德尔说的意义上不完备的，但是能够保证它自己是无矛盾的，一致的。因为我方才说，超绝体系要达到其目的，不能在自身中有矛盾，不能冒着塔尔斯基所揭示出的，一个语义封闭的体系可能存在矛盾这种危险。再说一遍，哥德尔的工作给我们的启发是，这样一个体系如果是无矛盾的话，在它的系统里肯定有不确定的命题，对一个超绝体系，我们不愿意接受体系是有矛盾的，但我们却可以接受它存在着不确定的命题。

而且这样一种将超绝体系和哥德尔关于算术形式系统所得到的结果加以类比的做法，还引出了一个有趣的问题。那就是如果说超绝体系内部存在一个不确定的命题的话，这个东西是什么，这一点我们一会儿再说。哥德尔给我们的另外一个启示是，他是用了一个非常巧妙的方法才得到这个不完备性定理的。这个方法是一种对角线法，通过它来把关于算术系统的元理论映射到它所研究的对象理论，也就是包含数论的数学体系中。这样一种映射所导致的一个直接的结果，就是把像说谎者悖论这样一种矛盾性的东西转变成那个不确定的命题。这就启发我

们超绝哲学怎样在为认识奠基，在谈论真理的过程中避免无限倒退。当你要为认识奠基时，你自己也是一个认识系统，然后你还需要别的系统来为你奠基，这样一路下去就是无限倒退。现在我们能否采取类似哥德尔的方式，把我们这种元认识，即为认识奠基的这种认识，映射到认识本身中去？我认为是可以的，其理由在我这本书里面有具体的阐述。如果这样的映射真是可能的话，我们就制止了无穷倒退，实现了超绝哲学所不得不具有的自指性，同时又避免了矛盾，只是看起来要有一点代价，即接受体系的某种不确定性。以上所说的是将康德式的超绝哲学工程和当代的语义学结合起来所获得的结果，这种结果实际上不仅对我们认识超绝哲学有帮助，而且对我们实现这样一个系统也是有指导意义的。通过这样一种映射，我刚才讲了，可以把作为元认识的超绝哲学映射到它要为之奠基的认识本身中去，且自身成为认识的一部分，这种情况我们可以用这样一个图示来表现：



图中虚线箭头表示“内化到”，实线箭头表示验前认识元素之“使知识成为可能”。

上面那个方形（画出来是菱形）代表着作为元语言或元认识的超绝哲学，当它被放进它所谈论的对象语言，也就是一般的认识里时，就形成这样一个局面。这样一个过程我们称之为“内化”，即把元认识内化到认识本身中，这样就形成一个自指性的封闭的系统。这个内化之后的认识系统的内部的结构在这个图表里是按照康德的体系来描述的。通过我们刚才所做的那种与哥德尔的工作的类比，我们可以用内化的方式来实现超绝哲学。

接下来我们来看看，特别是以康德哲学为例，这样做是一种什么样的结果。

如果我们按照这种方式来理解康德的为认识奠基的体系，也就是康德的超绝体系，那么康德的超绝体系是否在这个意义上完成了超绝哲学的任务？结论是：没有。首先，以康德哲学为实例来构造这个内化的图示，这么做是有充分的根据的。因为康德在构造其超绝哲学的过程所采取的步骤中，关键的那些步骤确实起到了内化的作用。我这样讲主要是指康德的“哥白尼革命”，因为康德的哥白尼革命的核心就是提出了一个新的客观性、或对象性的概念。他说：“表象本身就存有而言并不产生对象，但如果只有表象才有可能认识某种东西为一对象，则表象对于对象而言便是验前的规定者。”康德认为，以往在他之前的哲学，在看待认识的符合论关系时，总是认为我们的表象是由对象决定的，这样设定会引出很多认识论的困难，因此他想倒过来试一试，就是说，不是对象决定我们的表象，而是我们的表象决定我们的对象。按照这个思路，他进一步解释了我们的表象决定对象是什么意思，这就是这句话所讲的那个意思，即以我们的表象将某种东西认识为对象。如果是因为我们的某些表象才使某种东西成为对象，或被认识为对象，那这些表象对于对象而言便是验前的规定者。这句话所论述的就是康德的哥白尼革命的核心。这样一来，这个对象、客体就不是外在于我们的，而是由我们的表象决定的，这正好符合了上面那个图示所表达出来的要求。所以在这个图示中，没有外在的客体，并且这样一来，这个整个的认识以及为认识奠基的体系，最终的根据都在于表象自身，即认识自身，所以康德的哥白尼革命实际上产生了内化的效果。因此这个图示应该说是以康德为例子描绘出来的。

但是，康德的这个内化的作为元认识的超绝哲学体系是否成功呢？我们可以简单地说明它并不成功。不成功的理由有两个。第一，仔细看康德这句话，他的所谓的将客体内化为表象，或由表象决定客体，实际上是不彻底的。我们看到康德的表述是有技巧的，他说“才能认识某种东西为一对象”。看起来好像对象是由于有表象才成为可能的，好像是表象给出了对象。但其实仔细看这句话，这样的理解并不完全，因为他前面还有一句话，“就存有而言，表象本身不产生对象”，所以说对象是由表象决定的，这完全是认识论意义上的，而不是本体论意义上的。所以康德的这个内化是不彻底的，他充其量只是认识论意义上的内化，没有本体论意义上的内化。按照我们刚才对前面那个图表的分析，如果不同时达到这两者的内化，是不可能片面地实现两者中的任何一个的。所以康德其实并不能实现一

个完备的、内化了的超绝体系，自在之物就是一个他无法加以内化的元素。

第二个理由关涉到刚才这个图示里的小菱形中的验前认识元素，这个东西在康德那里是成问题的。关于验前的认识元素，康德有一个说明，他说：“一个对象的知识，在两个条件下才算是可能的，首先是直观，通过它对象被给予，但只是作为现象被给予，第二是概念，通过它一个与该直观相应的对象被思维。”也就是说，在康德的体系里，有一些对我们的认识，尤其是对于把某种东西认识为一个对象起关键作用的元素，康德认为这些元素是验前的，不是来自于经验的。相反，经验正因为我们有这样的验前元素才是可能的。这样的验前认识元素在康德看来有两类，一类是直观，确切地说就是直观形式，即空间和时间，还有一类是纯粹知性概念，或范畴。康德列出十二个范畴，其中最重要的有因果性、实体、量这样一些范畴。时空直观形式和范畴在康德看来都是验前的，由于它们我们才能够把某种东西认识为对象。但是康德的这个直观形式和范畴在其体系中，尤其是范畴，本身是没有根据地被给出来的。康德的这些范畴仅仅是对亚里士多德的判断表作了一个类比而给出的，他没有给出这些范畴的根据。所以在这点上，这些范畴实际上是被预设的。如果对《纯粹理性批判》有深入研究的话就会发现，这样一种情况导致了《纯粹理性批判》的核心部分，即超绝演绎，是不成功的。所以我们说康德尽管给出了一个内化的元认识体系，也就是超绝哲学体系，但是他的体系没有完成其任务，甚至其内化都是不彻底的，也正因为如此，在康德之后紧接着就有后康德主义的出现，而且后康德主义的一个共同的目标，就是要消除康德哲学里没有完全内化的自在之物。

后康德主义有三大角色——费希特、谢林和黑格尔。到了黑格尔那里，确实构成了一个内在的大全，完全达到了表象ⁿ⁺¹，但这种体系的问题在于没有构成性，黑格尔的体系完全是用三段式的模式构造起来的，而通过他的逻辑学我们可以知道，这种三段式是他拿来在哲学上，在认识的真理意义上否定形式逻辑，否定我们通常讲的类的逻辑，也就是二值逻辑的。正因为如此，在黑格尔的体系中，三段式的逻辑环节的递进，是不能够完全用形式逻辑的语言表达出来的。但是我们人要说话，我们语言必须符合形式逻辑，如果这点是不清楚的，就会给这个体系本身造成环节上的缺失，也就是说，导致这个系统缺乏构成性。

当然我们也可以用另外的方式来弥补这个缺失，这就是说，通过直观的方式。

因为直观的东西和类的概念的东西从一开始就是不同的东西，这点在柏拉图的理型论里就有所体现。但问题是黑格尔的体系恰恰缺乏了这种直观。黑格尔的体系没有直观，只有概念间的辩证的演绎，所以黑格尔的体系尽管是完备的，但不是一个成功的超绝体系，因为它没有我所说的构成性。在超绝哲学的发展史上随后出现的另外一个里程碑就是胡塞尔的现象学。胡塞尔把自己的现象学称作超绝现象学。这种现象学使用了直观的方法，直观概念在胡塞尔的哲学里是相当重要的。而且他也使用了构成性的方法，这是胡塞尔的体系作为超绝哲学优于黑格尔体系的地方。在具有构成性这点上，胡塞尔可谓继承了康德的体系。但是胡塞尔的工作最终也不能算是成功的。

到现在为止，我们刚才所描述的那样一个本体论和认识论合一的超绝哲学体系其实还没有真正地实现。这样一个体系，一个完备的、具有构成性的超绝体系，如果能建立起来的话，它需要具有几个基本的特点。第一，它的论证的每一个环节都不能够是依据经验的，它必须是一个完全以验前的方式进行的演绎。第二，这个演绎不能够是简单的形式逻辑的三段论（注意不要与前面说到的辩证的“正、反、合”三段式相混同），事实上我们通过类比于哥德尔的工作意识到在这样一种语义闭合的系统里面应该存在某种不确定的命题，存在着某种不确定性（这就是哥德尔意义上的不完备性），我们可以说，那个不确定性指的就是说不能被类的逻辑所完全澄清的、完全分析地加以说明的直觉、或说直观。所谓的不确定性在这里指的就是直观，我们通过拥有这个直观而使系统完备。我们刚才说黑格尔的体系缺乏的是直观，所以他的体系是不成功的。而这种验前的演绎的系统所需要的这种直观，作为最根本的、最初的起点，我们称之为原初的、本源的明见性。

综上所述，对于我来说，在分析了从康德的以及其后诸种已有的超绝哲学之后，我以为，要想继续追求这样的超绝哲学的体系，并使它完备化，最关键的是要找到那个本源的明见性，也就是本源的直观。如果我们达到了这个目的，我们就可以基于这种直观，将这个体系所需要的其他的一切推演出来。而这种推演，我就把它叫作“发生”，所以我说一个完备的，也就是成功的超绝哲学，只能是超绝发生学，这就是我要给出的第二个命题。

到此，我就完成了我的讲座，谢谢大家。

• 简讯 •

署名“实践哲学研究中心”的最新成果

今年年初，中山大学实践哲学研究中心成员刘宇博士出版了学术专著——《实践智慧的概念史研究》。该书是由中心策划的“实践哲学的传统与创新丛书”中第二本面世的专著，由重庆出版社出版。

国内期刊专题探讨“异质性哲学”

《求是学刊》2013 年第 4 期发表了一组关于“异质性哲学研究”的论文，这是“异质性哲学”第一次被国内期刊作为专题加以探讨。这组论文包括徐长福教授的《何谓异质性？——从定义的指谓分析来看》、张守奎博士的《“个体”何以成为一个问题——从指谓分析法看》、马万东博士的《休谟法则和拯救实践》以及吕春颖副教授的《异质性哲学视野中的现代身份政治》，其中后三篇论文均为各位作者于 2012 年 12 月参加“异质性哲学”学术研讨会所提交的论文。

徐长福教授的论文专门解释了“异质性哲学”中的“异质性”概念。论文指出“异质性”与“同质性”相对，种词和属词的关系是同质性的，差词跟种词和属词的关系都是异质性的，进而揭示出异质性的目的在于为符号之间的异质性关联确立直观认定这一根据。

张守奎博士的论文立足于“异质性哲学”的指谓分析法，重点考察了“个体如何才能真正出场”这个问题。论文指出：经由指谓分析法可以揭示一个具有丰满规定性的个体如何展示出来或出场的逻辑机制；个体要真正出场必须既保证主词指称对象的“现实”，又保证展开的谓词能够在主词指称对象身上得以被“例示”。

马万东博士的论文用“异质性哲学”的基本原理来分析“休谟法则”。论文提出以比较性述谓和归属性述谓的区分来替代事实判断和价值判断的传统二分，并指出从比较性述谓到归属性述谓的转变，在某种意义上意味着不是从“是”推出“应该”，而是从“应该”推出“是”。

吕春颖副教授的论文指出，异质性哲学可以被运用于分析民族主义的身份政治问题，即用于分析现代身份政治的深层意识根源、机理及限度。论文得出的结论为：要摆脱身份政治的困境，必须抛弃对某种共同属性的偏执，认真对待个体身上丰富的异质性。